

记录编号： 0000-03006-41

版本： B

单户资产处置公告单 （债权类项目）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拟对厦门鑫华达昌贸易有限公司项目债权进行处置。截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该债权总额为 14,342.81 万元，其中本金为 11,550.00 万元。债务人位于福建省厦门市，该债权由福州市闽侯县广安丰商贸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以福州市鼓楼区洪山镇乌山西路 68 号阳光乌山府院的商业房产设置抵押，建筑面积 1,699.65m²），并由福州智硕商贸发展有限公司、福州市闽侯县广安丰商贸有限公司、林伟民、吴洁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该债权的交易对象为法人、自然人或其他组织，并应具备一定的资金实力和良好的社会信誉等条件，但不属于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债务人管理人员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拍卖人等中介机构人员等关联人或者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不属于与参与不良债权转让的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员、管理人员等有近亲属关系的人员；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或失信被执行人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不属于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等；不属于标的债权所涉及的债务人和担保人；不属于反恐、反洗钱黑名单人员；不属于其他依据法律法规、司法解释或监管机构的规定不得收购、受让标的债权的主体。该项目债权预计于 2024

年 10 月--2025 年 3 月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债务重组/执行和解、淘宝或京东网络拍卖平台公开竞价、委托拍卖机构在福州公开拍卖、通过（委托）金融资产交易所或其他产权交易所公开转让等方式进行处置。

公告有效期：20 工作日

受理征询或异议有效期：20 工作日，如对本次处置有任何疑问或异议请与福建分公司联系。

联 系 人：吴强强

联系电话：0591-87802381

电子邮件：wuqiangqiang@cinda.com.cn

分公司地址：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 137 号信和广场 10、11 层

对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举报电话：0591-87805362

对 排 斥 、 阻 挠 征 询 或 异 议 的 举 报 电 子 邮 件 ：
linshan@cinda.com.cn

特别提示：以上资产信息仅供参考，信达公司不对其承担任何法律责任。